

越欧签署自贸协定 中企可借机扩大越欧双市场

借越南制造 实现中国智造

■ 本报记者 孙允广 周东洋

据《越南投资评论》消息,越南、欧盟目前正在履行《欧盟-越南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越欧自贸协定”)生效实施前的最后法律手续,该协定将于2018年初正式生效。根据协定安排,越南与欧盟双方将取消超过99%的税目关税,其中欧盟将最终取消自越南进口的数千个税目产品关税,越南将取消65%的欧洲出口产品关税,降税过渡期为10年。值得注意的是,作为欧盟第二大出口市场和第一大进口来源地的中国却尚未与欧盟签署成型的自贸协定。

媒体分析认为,越欧自贸协定是在美国退出TPP致使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加大的背景下,越南最可倚重的自贸合作方案之一。欧盟驻东盟大使弗朗西斯科认为,越欧自贸协定联结了5亿欧洲人口和超过5亿的东盟人口,这个经贸区域将成为超过10亿潜在客户的贸易走廊中心,重新改写两地区的经贸游戏规则。

群策群力 共建平台 让企业安心 走出去

■ 本报记者 张凡

在“一带一路”合作倡议成为国家之间的战略合作的当下,我国的中小企业正在走出国门,迈上国际大舞台,其影响和意义逐渐被国内外所认可,并期待着在寻求畅通、高效、共赢、发展的愿望下,进一步促进中国与其他国家的贸易增长、相互投资和可持续发展。但是企业在不同国家却要面对不同的风险,涉及到政治、经济、文化、法律等各个方面,给经营带来了一定难度。

由于一些已经走出去的中国企业亏多盈少,就造成了许多想走出去的中国企业不敢贸然走出去,观望、茫然的现象普遍存在。江泰国际合作联盟、江泰全球救援联盟主席沈开涛在亚洲国家驻华使节圆桌论坛暨招待酒会上表示,他介绍了江泰正在搭建的三大平台:

第一个平台是中国企业走出去风险发布会,邀请多名国际相关领域专家介绍全球投资贸易的风险概况及应对措施,有助于提高走出去中国企业的风险意识。第二个平台是跨境投资贸易服务第三方服务平台,优投服务范围涵盖了中国企业海外投资贸易的兼并收购、生产制造、工程承包和商业服务四大领域,有助于化解其中遇到的风险与问题,为企业提供互联网化的一站式全案解决方案。第三个平台是全球救援服务第三方平台,大数星,这个平台不仅仅能够服务走出去的中国公民,还即将向中国境内的外国公民开放,为到中国来的外国人提供救援服务。

江泰投资贸易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项菁表示,当走出去战略已经成为国策,走出去成为企业发展的内需动力,就更应该将如何走得出、走得稳作为首要思考的问题,搭建这三大平台正当其时。江苏品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杜学勤以自己企业产品在欧盟遭遇到“双反”调查为例,讲述了企业在走出去过程中的遭遇。三大平台,为企业提供信息和服务,是难得的机会和渠道。比如,优投的尽职调查等服务让很多走出去的企业避免了由于目的地国家政策朝令夕改而血本无归,也避免了由于投资目的地市场的混乱无序而付出无获。

这三个平台既是中国的平台,也是世界的平台。通过三年多的实践我们发现,要把这三个跨界跨境平台做得更好,离不开各国驻华使领馆的支持。沈开涛也向各位使领馆官员提出了共同建设平台的需求:一是请各国提供最新的在华招商引资政策、项目信息和注意事项;二是请各国提供本国各层次级的常设招商引资的机构介绍、联系方式等信息;三是提供本国各类开发园区的介绍、联系方式等信息,以便推荐给企业,实现供求对接。

对越南与欧盟而言,自贸协定的实施是件“喜大普奔”的事情。但这对中国本土吸引投资构成了一定的挑战。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所副所长白明认为,先前,欧盟与日韩两国的自贸协定为两国贸易出口带来了大幅提升,但因为日韩产业偏于高端,对中国的本土的贸易投资形成的压力并不大。而越南的整体发展水平低于中国,拥有劳动力和资源成本较低的后发优势,自贸协定将为越南带来很大的发展动能。

越欧自贸协定虽然做大了全球贸易的蛋糕,但中国能不能吃得上,是另一个问题。对东盟市场有着多年研究的南京大学博士苏瑞娜认为,对中国本土企业而言,压力大过机遇。一方面,目前欧盟对中国产品出口多有限制,并且出台相关政策提高中国出口产品关税。另一方面,越欧自贸协定将为越南国内吸引大量外商投资,甚至包括原计划在中国投资的外商资本。

中国该如何应对呢?白明认为,越南、欧盟诸国同属“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国可以利用“一带一路”平台,争取在做大蛋糕的前提下,实现中国、越南和欧盟三方互利共赢。

国内方面,应尽快加速产业结构调整,与越南错位竞争。越南的优势在劳动密集型产业上,中国应尽早争取在中高端产业上占据制高点。白明说。数据显示,2016年,中国对欧盟出口总额为3796.2亿美元,产品以机电产品、纺织品及原料、家具、玩具等为主,占据了68.8%的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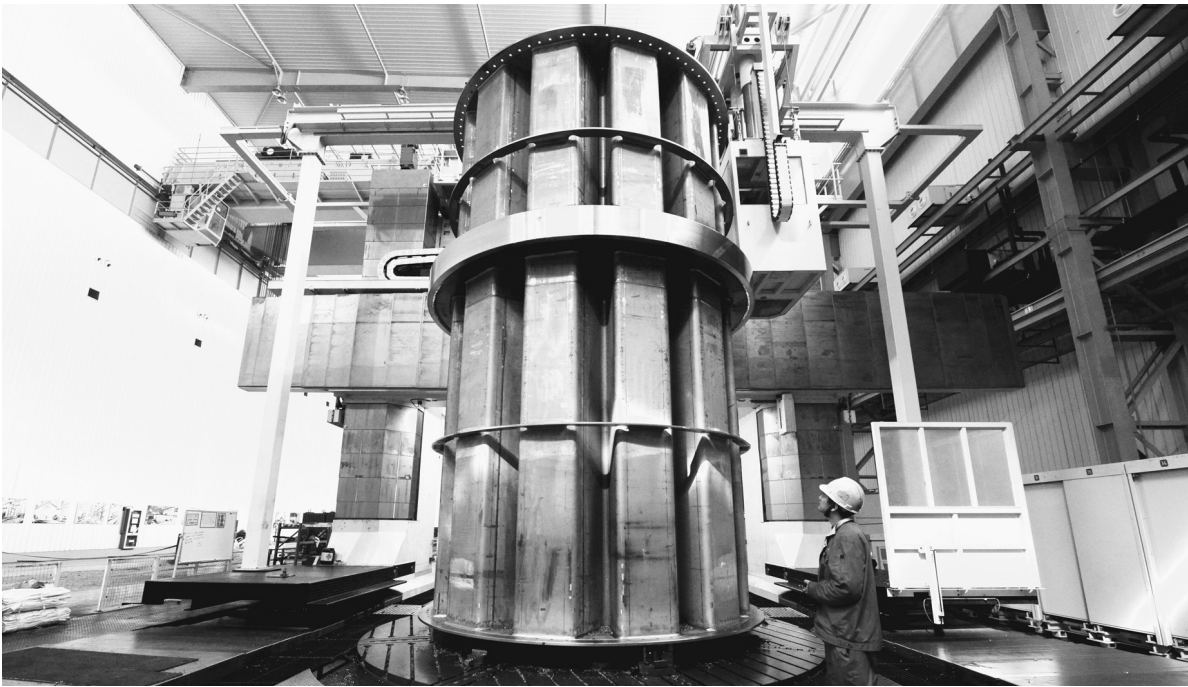
苏瑞娜表示,中国产品虽然无法直接享受对欧盟出口关税减免政策,但可借助越欧自贸协定,拓展出口欧盟的新路径。

比如,越南棉花种植面积大且价格低廉,从事服装和纺织业的中企可借机赴越南投资建厂。这样一来,一方面可以把中国国内先进的服装设计和加工技术出口越南,另一方面可利用越南劳动力成本低和

越欧自贸协定的优势,将产品出口至欧盟国家,同时扩大越欧双市场。苏瑞娜还表示,未来越南的发展离不开优质的企业管理,相比越南,中国拥有更成熟的管理体系,可借机对越输出高级管理人才和技术,这是一片蓝海。

白明认为,越南制造短时间内还难以全面取代中国制造,其国内高素质人才仍存在较大缺口。中企赴越南投资要提高自身产品附加值,避免价格战,布局全球产业链,可以借助“越南制造”实现“中国智造”。他还特别提醒赴越投资的中国企业,要调查清楚越欧自贸协定中的原产地要求。不同产品对原产地生产的比例要求不同,企业要依据具体情况,进行合理的资本和生产设定。

必须要注意的是,白明和苏瑞娜都提到越南政局变动等不确定因素会影响到企业赴越投资,因此,他们建议中企可以利用中国越南工业园区抱团发展,集体规避风险。



靖江沿江工业园区的希斯双龙门镗铣加工中心设备产于德国,是迄今为止国内最先进的镗铣加工设备之一,能满足核电、燃机、航空、航天、军工等高科领域的需求,也为靖江市沿江工业形成产业优势增加了助力。图为该设备正在检测为某外企出口加工的高7米、直径5米的造纸配套设备转毂。 杨木军 摄

服务商的质量、价格和信誉最被外贸企业看重

■ 本报记者 张凡

在国际贸易环境改善、国家连续出台支持政策的大环境下,中国外贸企业积极求变、转型升级,使得外贸进口和出口扭转了“双降”的局面,实现了“双升”。目前,外贸企业已铆足了劲,正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新市场,这就不少了展览、认证和物流等第三方服务的协助。《进出口经理人》杂志近日完成的《2017年中国外贸服务市场调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指出,外贸企业最看重外贸服务商的服务质量、价格和信誉。

报告对企业最需要的外贸服务进行了排序。与2016年调查相比,在10项外贸服务中,除了物流、保险、法律和其他依然处于后四位之外,前六大调查项的排位均“洗牌”:买方资信调查将电子商务从第一名的位置上拉下来,成为出口企业最需要的外贸服务项目,电子商务退居第二,信息咨询和金融调换位置,金融排位上升到第三位,展览超过认证,排名从第六位前进至第五位,认证排序则后退一步至第六位。

报告指出,本次各项外贸服务需求位次的变化,一方面反映了贸易风险的上升,非洲、拉丁美洲及中东等局部地区时局动荡,海外买家拖欠货款现象更加严重,出口企业对买方资信调查的需求猛增,使其排位连续3年前移;另一方面,外贸形势有所好转,企业开拓海外市场的力度加大,从而对展览服务的需

求相应增加。

该报告显示,从连续几年的调查结果看,服务质量、价格和信誉始终排在被调查企业选择外贸服务商时重点考虑因素的前三位,本次选择比例分别为37.5%、26.7%和18.3%,占比远高于其他。只有提供质量高的服务、性价比高的专业解决方案并诚信经营,才能以好口碑赢得外贸企业的信赖。报告执笔人、《进出口经理人》杂志主编邱源斌说。

报告还列出了外贸服务“需要提升的方面”的调查选项。

本次调查结果显示,在出国参展服务机构目前迫切需要提升的方面,提供贸易配对服务和扩

美国 301调查 会何去何从?

■ 本报特约评论员 荣民

上个月18日,美国针对中国知识产权保护问题基于《1974年贸易法》第301条款启动正式调查。在接下来的最长一年半的时间里,美国贸易谈判代表办公室将开展所谓的“301调查”。欲想知道此项调查何去何从,可以梳理一下历史上美国在发起“301调查”后都有哪些不同的处理模式。

模式一:与被调查方和解。上世纪90年代,美国对日本的贸易逆差绝大部分来自汽车及其零部件。1994年美启动对日本汽车产品的“301调查”。经过调查,美国裁定采取报复性措施。对丰田等五家企业出口美国的轿车征收100%惩罚性关税,涉案总值达59亿美元。针对美国的报复性措施,日本在与美国的磋商中本着遵守就虚的策略,表示美国的诉求有违市场经济的根本原则,因为日本政府无权直接介入企业的经营管理。为了减少损失,日本汽车企业提出了妥协措施:一是努力扩大在海外特别是在美国的生产规模,二是逐步提高对生产与销售所在地汽车零部件的采购比例,三是日本汽车销售网点逐步扩大销售其他公司特别是美国公司生产的汽车。基于此,美日达成解决汽车贸易问题的框架协议,美国停止执行报复性措施。

模式二:“对簿公堂”。1993年,美国与欧盟爆发“香蕉补贴大战”,美国向WTO起诉欧盟对农产品的补贴政策,并于1998年发起“301调查”。为此,欧盟在WTO起诉美国“301条款”违反WTO规则。WTO争端解决机制1999年成立专家组,17个WTO成员作为第三方参加案件审理。当年底,专家组报告认定美国“301条款”符合WTO所规定的成员义务,规避了从“301条款”的内容上判断是否违背WTO规则,而且以美国政府的行政声明作出的承诺和保证为基础裁决该声明具有正当性,要求美国只有在获得WTO争端解决机制授权后才能实施“301条款”所规定的贸易报复措施,实际上给“301条款”增加了实施的附加条款,这一“紧箍咒”让美国在该案裁决中“赢了面子,输了里子”。鉴于该裁决符合欧盟预期,再加上“香蕉战”美国退让,欧盟没有再提起上诉请求。此后,美国未再对欧盟

动用过“301调查”。

模式三:“WTO磋商+双方和解”。2010年,鉴于美国钢铁工人联合会申请,美启动对华清洁能源政策的“301调查”,并决定在最早不超过90天的时间内向中国政府提出WTO项下的磋商请求,这一技术性处理实现了单边程序与多边贸易救济程序的对接。

经过调查,2010年底,美方确定中国《风力发电设备产业化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中的补贴内容违反WTO《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定》关于禁止性补贴的规定,并据此提起WTO争端解决机制磋商请求。经过磋商,中方同意修改《办法》中涉嫌禁止性补贴的内容,美方据此未实施后续的报复性措施。

梳理美国发起“301调查”的历史可以看出,调查意在判断外国在开放市场尤其是进口方面是否存在不合理或歧视性的行为、政策或实践,有的调查不涉及是否对美国进口或商业造成了限制性的结果,有的调查则还要判断是否确实对美国商业造成了限制或负担。这些调查基本上有两种走向:一是以美国和对方磋商解决来结束;二是在美国的单方面制裁下对方直接做出让步。可见,美国“301条款”并非是其必然使用的报复手段,更多的是威慑工具。而遭受“301调查”的国家或经济体无论是加拿大、巴西、还是韩国和日本,自身的谈判能力、经济体量与议价能力和美国相比都不是一个量级,并且都对美国市场依赖严重,自然处于弱势。因此,美国确实能够通过“301调查”达到目的,通过单边制裁或双边磋商迫使对方让步。

笔者认为,此次针对中国发起的“301调查”,双方最终以磋商方式解决的可能性极大。美方的目的无非是迫使中国承诺在知识产权、版权保护、技术转让、相关行业外资进入限制等方面做出让步,减少对美国产品、技术进口和投资的限制。一旦双方未能磋商形成一致,而美方率先采取报复性措施,中国除了提交WTO争端解决之外,肯定会采取相应的反制措施,这将导致两败俱伤,有违美国发起此次“301调查”的初衷。

来源:《中国贸易报》

持续创新是自贸区发展的灵魂

■ 宋清辉

能严重过剩,投资驱动的边际效应递减。

而自贸区在吸引外资这一重要目的基础上可以持续发挥其固有优势。清晖智库数据统计显示,仅2016年,上海、广东、福建和天津4个老自贸区就吸引了879.6亿元人民币的外国投资,同比增长81.3%。

笔者认为,自贸区最核心的生命力便是“制度创新”,在原有贸易规则与机制的基础上实现贸易便利化,是自贸区建设的重大目标之一。以上海自贸区为例。自上海自贸区成立到2016年10月,上海海关先后推出31项创新制度,并全部形成公开透明的规范标准,其中的21项在全国海关复制推广。

与此同时,上海自贸区改革还在持续。据消息称,在2016年基础上,上海自贸试验区2017年进口通关时间有望再度压缩1/3,并深入推进生物医药跨境研发便利,试行

进出境生物材料检验检疫正面清单制度及事中事后监管等新模式。同时,贸易便利化的深度和广度在不断地推广到全国。原来单一、传统的业务方面的一体化措施改革,现在演变为适应创新形式、现代化营商体系和法制体系的改革,主要包括通关提速和放松管制两大方面。这一系列改革,不仅给企业和普通消费者带来便利和实惠,推动了中国贸易的增长,还带来了宝贵的创新经验。

在金融改革方面,“制度创新”更是被排到了首位。自上海自贸区成立以来,金融改革备受关注,从某种程度上来讲,其金融改革的成败关系到整个中国自贸区的成败。

近几年来,自贸区成立并迅速复制到全国,金融改革也逐步推进:逐步形成了包括自由贸易账户业务、投融资汇兑便利、人民币跨境使用、利率市场化等一系列金融创新

试点。同时,各地自贸区根据实际情况也有不同的金融改革和创新。比如,跨境人民币业务就是广东自贸区金融改革的一大“亮点”。广东自贸区在这一领域先行先试,一些政策在南粤大地逐渐成熟后,被陆续推广到上海、天津等地,广东因此也成为全国金融改革名副其实的“试验田”。

需要指出的是,金融改革并不是为了改革而改革,其根本目的是服务于实体经济发展。即通过“简政放权”以及“深化外汇管理体制改革”等方式,极大便利实体经济的各项经济活动,释放中国经济发展的活力。

在投资监管方面,最值得称颂的是负面清单制度的设立。以往,这项制度在我国很少被提及,因此,当上海自贸区首次引用这一概念时,引发了市场的热切期待。而相较于我国以往注重前置审批的外商投资准入管理模式,负面清单管理

制度代表了与国际接轨的全新管理思维和理念。实际上,负面清单制度是一项系统工程,并不是一经出台,便可一劳永逸,是随着时间发展变化并逐步完善的。

据笔者观察,负面清单制度历经了几个版本,尤以2017年版较为全面翔实。当前,2017年版的负面清单在以往几年的探索和经验积累的基础上,不断丰富和完善,更加符合当前市场地投资需要。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负面清单长度不断缩短;第二,实施的范围也随着自贸区试点的增多而不断扩大。负面清单制度的提出与实行是中国政府管理方式的一次创新。最大的特点是清单之外市场主体都可以平等进入。同时,还可以倒逼政府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大幅降低准入门槛,以此发挥鼓励创新、促进经济发展的双重作用。(作者系著名经济学家)